

保卫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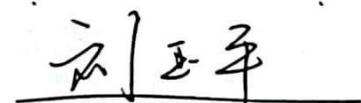
主体责任书

(2023 年度)

党委书记



党支部书记



中共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卫部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日



保卫部落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主体责任书

(2023 年度)

一、目的依据

为明确和细化党支部集体领导责任、主要负责人的第一责任，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甘肃省实施〈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办法（试行）》，结合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省纪委十四届二次和公司纪委九届八次全会精神，按照集团公司党委贯彻落实“两个责任”实施意见，制定本责任书。

二、责任范围

（一）党支部的集体领导责任。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省纪委十四届二次和公司纪委九届八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紧紧围绕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紧紧围绕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彻其中，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与治安保卫中心任务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努力营造风清气正劲足的政治环境，为实现全年工作目标提供坚强保证。

党支部委员会责任：一是谋划部署。贯彻落实上级党委、纪委的部署要求，分析研判形势，研究制定工作计划、目标任务、职责分工和具体措施，积极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与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做好政策措施的配套衔接。二是制度建设。推进反腐败体制机制建设，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三是贯彻落实。全面落实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措施，强化结果运用。四是报告请示。定期向上级党委、纪委报告落实主体责任的情况，及时就重要问题向上级党委、纪委请示。五是听取汇报。每年至少 1 次听取和审议党支部委员落实主体责任情况的报告，对党支部委员的履责情况进行监督和评议。

（二）党支部书记的第一责任

全面承担加强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的政治责任，把主体责任时时放在心上、牢牢扛在肩上、紧紧抓在手上。一是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及时召集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省纪委十四届二次和公司纪委九届八次全会等会议精神，提出贯彻落实的具体意见并组织实施。二是统筹协调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三是紧扣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等主要任务，强化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和全面从严治企。四是抓好班子、带好队伍，加强对班子成员、管理人员和重点岗位人员的廉洁教育、日常管理、监督约束，定期不定期检查贯彻执行上级党委、纪委重大决策部署

的情况，督促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廉洁从业和改进作风的各项规定。五是带头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带头遵守廉洁从业和改进作风的各项规定，带头管好自己、管好配偶和子女、管好身边工作人员，带头接受组织和干部群众监督。

三、责任追究

各党支部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集体领导责任、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依据《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甘肃省实施〈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办法（试行）》予以问责。违反党的纪律的，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追究纪律责任。涉嫌违法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四、责任期限

本责任书考核期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附件：党支部成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主要任务

附件

党支部成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 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主要任务

1. 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服从和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强化党内监督，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2. 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推动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实践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3. 贯彻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省纪委十四届二次全会精神，按照公司纪委九届八次全会安排部署，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加强党的领导，推动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持续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整治“四风”问题，力戒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加强纪律教育，强化纪律执行。

5. 结合保卫部实际情况，加强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推进廉洁风险防控机制建设。